证券代码：600273　　证券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6-052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南湖区长水街道石安路 198 号嘉富广场嘉化能源管理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9 人，实到 9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建红女士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造船舶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主营产业抗风险能力，补充业务能力短板，保障 PVC 原材料稳定供应，降低公司原料综合成本，公司（或下属控股主体）拟投资建造 1 艘 102,000m^3 大型液化烃运输船，投资总额预计不超过 16,500 万美元。本次投资建造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投资建造船舶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